

附件 1:

2025 年中宁县交通运输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部门内部）

序号	抽查项目	检查内容	抽查比例	抽查方式	抽查范围	抽查实施时间	实施抽查单位
1	道路运输企业监督检查	依据《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公路水路建设市场行政执法监管办法（试行）〉〈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市场行政执法监管办法（试行）〉的通知》（宁交规发〔2022〕9号）和《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2023年版）〉的通知》（宁交办发〔2023〕68号）要求，按照《运输市场行政执法检查清单》、《邮政企业、快递企业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邮政业寄递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快递暂行条例》第三十五条、第四十三条，对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邮政快递企业进行执法检查。 1. 企业运输经营资质； 2. 车辆资质及技术要求； 3. 人员资质； 4. 规范服务要求； 5. 卫星定位动态监管； 6. 实名收寄、收寄验视、过机安检的执行情况； 7. 邮政企业、快递企业在邮件快件生产作业过程中是否存在判定为重大事故隐患的情形； 8. 安全生产。	信用 A 级企业 5%；信用 B 级企业 5%；信用 C 级企业 15%；信用 D 级企业 20%；邮政快递企业 40%	现场检查	中宁县	部门内部抽查时间计划 2025 年 5 月—11 月，每年开展不少于 1 次，具体检查时间根据工作实际另行确定。	中宁县交通运输局